

##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7月2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（其中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1人）。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

因此，同意以2022年7月22日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，向96名激励对象授予249.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7月23日